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铭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4-083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等值其他币种)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前次综合授信额度的授权期限届满即2025年5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保函、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授信情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票据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为前次授权期限届满即2025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在前次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授权期限届满即2025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理的理财产品发行人、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8,000万美元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业务开展期限为自前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届满即2025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理的理财产品发行人、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6.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董事会秘书辞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8. 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记录;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议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

4.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

5. 备查文件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铭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4-084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祥礼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务发展迅速,其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可以弥补公司资金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且该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务发展迅速,其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可以弥补公司资金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且该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可以弥补公司资金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且该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德勤公司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可以弥补公司资金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且该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德勤公司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6. 备查文件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备查文件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铭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4-085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银行综合授信的事项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计划和战略实施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等值其他币种)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前次综合授信额度即2025年5月19日起12个月内。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立开立贴、贸易融资、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该事项需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为首次综合授信额度的授权期限届满即2025年5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单笔授信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公司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保函、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授信情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当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公司将按照担保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和解程序。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客户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拟通过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综合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保函、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授信情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1. 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客户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拟通过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综合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保函、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授信情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铭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4-086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投资品种

项目名称: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是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投资产品或存款类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存托凭证、券商收益凭证等)。上述投资产品不包括(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相关章节规定的风险投资产品。

2. 实施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 授权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 审批程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在履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后,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登记备案,并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登记备案。

5. 投资风险分析

1) 投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 合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 法律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5)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6)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7)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8)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9)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0)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1)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2)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3)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4)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5)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6)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7) 其他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